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资料

2020 年 5 月

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开形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年5月14日11点0分

网络投票时间为：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现场会议地点：新疆石河子市北一东路2号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见证律师：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

五、现场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股东进行发言登记（10:30~10:50）

（二）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开始

（三）主持人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代表的股份数

（四）宣读会议须知

（五）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和一名监事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分发表决票

（六）对下列议案进行审议和投票表决：

序号	提议内容	是否为特别决议事项
1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否
2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否
3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否
4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否
5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否
6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计划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否
7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否
8	关于公司申请 2020 年度银行授信的议案；	否
9	关于 2020 年度公司长期贷款计划的议案；	否
10	关于 2020 年度公司抵押计划的议案；	否
11	关于公司支付 2019 年审计费用的议案；	否
12	关于公司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否

- (七) 股东发言
- (八) 休会（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合并统计现场和网络投票结果）
- (九) 监票人代表宣读表决结果
- (十) 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一) 律师出具见证意见
- (十二) 签署股东大会决议和会议记录
- (十三) 会议结束

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如下会议须知：

一、董事会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持大会正常秩序和提高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做好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下同）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三、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的，应当举手示意，由会议主持人按照会议的安排进行；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的发言和提问。股东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每次发言时间一般不超过3分钟；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它股东的发言，并不得超出本次会议议案范围；在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不再进行大会发言；股东违反上述规定，大会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公司相关人员应认真负责、有针对性地集中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会后，公司真诚地希望与广大投资者以多种方式进行交互式沟通交流，并欢迎各位股东关心和支持天富能源的经营发展。

四、本次会议未收到临时提案，仅对已公告议案进行审议和表决。

五、现场会议投票表决的有关事宜：

1、投票办法：股东大会的议案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股东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每项议案分项表决，各项议案列示在同一张表决票上，请股东逐项填写，一次投票。对某项议案未在表决票上表决或多选的，视同弃权处理，未提交的表决票不计入统计结果。

在监票人代表宣布表决结果后进场的股东不能参加投票表决，在开始表决前退场的股东，退场前请将已领取的表决票交还工作人员。如有委托的，按照有关委托代理的规定办理。股东大会表决程序结束后股东提交的表决票将视为无效。

2、计票程序：推举提名2名股东代表和1名监事作为监票人，3位监票人由参会股东举手表决通过；监票人将与现场见证律师共同组成监票小组，监票小组在审核表决

票的有效性后，监督统计表决票。

3、表决结果：表决结果由监票人代表当场公布。本次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由股东大会均以普通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出席会议的股东对会议的表决结果有异议的，有权在宣布表决结果后，立即要求重新点票。

4、会议主持人根据各项议案的表决结果，宣布议案是否通过。

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19 年度已经结束，在全体股东的支持和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积极应对各种不利影响，持续强化精细化管理降本增效，基本完成了年度生产经营计划的各项内容。现将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已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摘要亦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

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7 日

议案二

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19年，面对复杂多变的经济形势，公司在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在董事会的领导下，认真研判政策和市场形势变化，紧扣提高经济效益这一中心，坚持转型升级、改革创新、提质增效的基本思路，强化生产运营，深挖内部潜力，积极克服煤炭价格持续上升，电价、气价下调等困难，不断提高专业化、精细化管理水平，基本完成了公司年度计划的各项内容。

具体请详见本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7日

议案三

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19年，面对复杂多变的经济形势，公司监事会严格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任期内认真审议监事会的各项议案，围绕董事会形成的决议、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恪尽职守，尽责勤勉的履行各项权利和义务，充分行使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能，为企业的规范运作和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现就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做一简要总结，具体请详见本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5月7日

议案四

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 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4,894,292,444.40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24%；全年实现利润总额-425,414,073.09 元，较上年减少 701.4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13,361,948.54 元，较上年减少 934.34%。

（本议案数据均为合并报表数）

具体请详见本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

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7 日

议案五

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9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838,119,069.17 元(母公司报表数，以下同)，期初未分配利润 1,212,832,700.75 元，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370,440,044.47 元。

鉴于公司 2019 年度母公司净利润为负，为实现公司 2020 年度经营目标，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 2019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7 日

议案六

关于公司2020年度计划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 2020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实际经营需要，2020 年度公司计划向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提供共计 2.1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用于其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等。其中：拟向新疆天富天源燃气有限公司新增 2 亿元的担保；拟向新疆天富金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新增 0.1 亿元的担保。上述担保事项有效期限为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7 日

议案七

关于公司2020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管理层制定了 2020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提出了 2020 年的生产经营目标，主要内容有：

计划发电量172.03亿千瓦时，供电量160.15亿千瓦时，供热量2,150.00万吉焦，供天然气20,700.00万方，电、热费回收率不小于98%，基本建设项目投资计划合计127,736.00万元，设备检修项目投资计划合计7,619.00万元；技改项目投资计划合计4,626.00万元，外购电量不超过4.09亿千瓦时，购电单价不超过国家电网公司下网单价。

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7日

议案八

关于公司申请2020年度银行授信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保证公司 2020 年度生产经营及公司在建项目的正常进行，根据实际需要，公司计划向银行申请总计 70.1 亿元的银行授信额度，公司将依据资金使用计划和实际生产经营状况，用于安排公司本年度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业务、快捷保理融资业务及供应链金融业务。

2020 年银行授信额度明细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亿元）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市分行	4
2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	8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5
4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3.6
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3
6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3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分行	3.5
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3
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市分行	3
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分行	2
1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分行	5
12	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
13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维吾尔自治区分行	6
14	乌鲁木齐银行石河子分行	1
15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1
1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3

17	中国进出口银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	2
18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3
19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石河子兵团分行	10
	合计	70.1

此事项有效期限为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7日

议案九

关于2020年度公司长期贷款计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0年，公司计划向银行申请总计不超过20亿元的长期借款。

此事项的有效期限为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7日

议案十

关于2020年度公司抵押计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 2020 年抵押计划，公司计划抵押（机器设备）原值 5,539,587,683.50 元，净值 4,142,479,488.90 元用于贷款抵押。

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7 日

议案十一

关于公司支付2019年审计费用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 2019 年审计工作，现公司拟按照与该所签订的《审计业务约定书》支付其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11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70 万元（不含差旅费、工作现场餐费及向第三方征询的费用等，上述价格均为含税价）。

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7 日

议案十二

关于公司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公司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聘用期限已到期，拟继续聘任该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7 日